

<<纸房子>>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纸房子>>

13位ISBN编号：9787208069510

10位ISBN编号：7208069514

出版时间：2008-7

出版时间：上海人民出版社

作者：[乌拉圭] 卡洛斯·M·多明盖兹

页数：93

字数：51000

译者：陈建铭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纸房子>>

### 内容概要

剑桥学者布鲁玛·伦农在旧书店买了本《艾米莉·

狄金森诗集》，却在过马路时被车撞死。

布鲁玛死后不久，她的同事发现了一本康拉德的《阴影线》，扉页上有布鲁玛的神秘题赠，书缘似乎还有水泥的痕迹。

满心好奇的他于是踏上一趟跨越大西洋的追寻之旅，想要找出死者和这位神秘寄书人布劳尔之间究竟有何关联。

爱书狂布劳尔的屋里满满全都是书，从地板到天花板，从四面墙壁向外延伸，甚至占据卧室和车库，迫使他睡在阁楼里。

书籍的排列则自有其严密而不可违背夫人规则，例如莎士比亚不可与马洛并列，因为两人互控对方抄袭。

又如马丁·艾米斯不可与朱利安·巴恩斯共存，还有巴尔加斯·略萨与加西亚·马尔克斯，因为友谊宣告决裂……布劳尔后来在大西洋岸边的沙丘上用珍本书给自己搭建起了一座房子，而布鲁玛的那本《阴影线》就是来自那里，这其中的关联和隐情又是什么呢？

《纸房子》是乌拉圭作家卡洛斯·M多明盖兹的趣味小品，兼具文学推理和形而上学的思索成分，在向文学大师博尔赫斯致敬的同时，也对世间所有爱书成痴的读者露出会心一笑。

书中配有十二幅充满想像的插图，由名画家彼得·西斯精心绘制。

## <<纸房子>>

### 作者简介

乌拉圭作家卡洛斯·M·多明盖兹（Carlos María Domínguez），被誉为继博尔赫斯、科塔萨尔等小说家之后拉美文学的明日巨星。

他是作家、记者，也是文学评论家，1955年生于阿根廷的布宜诺斯艾利斯，目前定居在乌拉圭的首都蒙特维的亚。

作品有《纸房子》（洛莉塔·鲁比亚文学奖、乌拉圭教育文化部文学奖）、《被品头论足的女人》（伊达戈文学奖）、《卡宾枪的准心》（欧内提文学奖）、《巴尔加斯的井》、《黑色脚踏车》等小说，乌拉圭魔幻现实主义作家欧内提的传记《黑色的形成》等；另著有《写在水上的字》（乌拉圭教育文化部报导文学奖）、《残忍爱情的罪刑》、《银行抢劫犯回忆录》等报告文学。

## &lt;&lt;纸房子&gt;&gt;

## 章节摘录

1998年的春季某一天，布鲁玛·伦农在索霍区的旧书铺买了一本《艾米莉·狄金森诗集》，跨出店门一边走一边读，才正要读第二首诗，就在街口给汽车撞倒了。

书籍能改变人的命运。

有些人只因为读了《山中王》，不辞千里甘赴偏远的异国大学担任文学教授；一部《德米安》令成千上万年轻学子醉心东方哲思；海明威的小说造就出许许多多户外健儿；大仲马的著作则教无数妇女从此陷入愁云惨雾，所幸其中不少人藉由食谱、烹饪书，得以从自杀边缘捡回性命。

布鲁玛如今则成了书本底下的冤魂。

但她并非惟一的受害者。

一位钻研古文的老教授，利奥纳德·伍德，曾在自己的书房被书架上掉落的五大册《大英百科全书》砸伤脑袋，导致全身瘫痪；吾友理查德某次打算伸手抽出一本摆得太高的威廉·福克纳小说《押沙龙，押沙龙！

》，不慎从书梯上头跌下来，当场摔断一条腿；另一位住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朋友，则因为长时间待在公共档案馆的地下书库而染上结核病；我甚至还听人说过：智利有条狗，某天下午突然疯了似地狂啃整本《卡拉马佐夫兄弟》，结果活活被纸页噎死。

我的祖母每回只要看到我躺在床上看书，就会说：“快把书搁下，那玩意儿可危险了。”

过去好几年以来，我一直认定她简直蒙昧无知，可是随着年岁增长，我逐渐明白流着日耳曼血液的老祖母委实睿智过人。

剑桥大学绝大多数有头有脸的人都出席了布鲁玛的丧礼。

罗伯特·劳雷尔教授在告别式上朗读一篇备极哀荣的悼文，由于该文颇具学术价值，后来还辑印成册。他在演说中极力推崇布鲁玛在学术工作的非凡成就，并以“机敏、慧黠”总结其历时四十载的生命。那篇悼文花许多篇幅称颂她生前在盎格鲁-撒克逊对拉美文学之影响的研究领域成绩斐然。

可是文章的结语却惹来颇大争议：“布鲁玛将毕生奉献给文学，却万万没料到文学到头来却夺去她的生命。”

有些人指摘劳雷尔以一句“蹩脚的拐弯抹角”毁了通篇演说，因而杠上一票为他辩护的支持者，双方僵持不下、壁垒分明。

事后几天，我在友人安家中，亲耳听到约翰·伯农斩钉截铁地朝一群劳雷尔的门生说：“害她丧命的是那辆汽车，可不是那首诗。”

“说者无意，完全是听者有心。”

两名年轻人和一个最直言不讳的犹太女生不甘示弱，当场毫不客气把话顶了回去，“任何人都有自行选择表达形式的权利。”

“还有把好好一篇文章搞砸的权利。”

那倒是，”年迈的绅士以其惯用的话中带刺语气悻悻地说，“这会儿咱们城里有上百万辆汽车满街横冲直撞，正足够让你们从中拣好词儿来使。”

光是为了这么一个欠高明的句子，整座校园吵得不可开交。

甚至有人以“现实与语言之关联性”为题，举办了一场学生征文比赛。

还有人跑到索霍区的人行道上，实地测量布鲁玛当时到底走了几步路，连意外发生时她正打算展读的那首十四行诗也被拿来逐字逐句分析研究。

大家针对伦敦市区的交通符号学，还有，当大家敬爱的布鲁玛五脏随文学与整个世界俱裂的那一瞬间，文化、都市、以及语言相互之间产生的文本连动关系展开一连串激烈辩论。

由于我奉命临时递补她在西葡文学系的遗缺，除了要进驻她的办公室、也得忙着代理她的授课工作，根本无暇关照身边热闹上演的纷纷扰扰。

某天早上，我收到一个以这位亡故的同事为收件人的包裹。

邮戳显示它寄发自乌拉圭，但是上头完全没有注明寄件人姓名、地址，我原本以为那是她屡屡收到的作者赠书，希冀她能在学术刊物上就该书写点儿评介。

除非事先知道那本书是寄自非常大牌、正红火的作家，写写吹捧文章能给她带来某些实质的好处，否

## &lt;&lt;纸房子&gt;&gt;

则布鲁玛根本连拆开都懒得拆开。

她往往都是直接往纸袋上潦草写上一个大大的“可”字（“不看可也”之意），然后交代我把那玩意儿往成堆待处理的档案里头一塞了事，从此不加闻问。

那个包裹里头果然是一本书，不过并非我原先料想的那种书。

当我一拆开包裹，突然感到心头一紧。

我先走到门口，把办公室大门关上，然后回到桌前仔细端详那本遍体鳞伤、陈旧不堪的《阴影线》。

我晓得布鲁玛手头上正在进行关于约瑟夫·康拉德的研究计划。

我百思不解的是：那本书前前后后沾满了又脏又粗的灰垢。

三面书口还附着状似水泥的粗砾，稍稍一碰，当场掉下一层薄灰在光洁的桌面上。

我掏出手帕，忐忑不安地捡起一小片碎屑。

确实是寻常水泥没错，从书上的痕迹看来，整本书原本曾被水泥密密严严裹覆，后来才被人硬敲下来

。包裹内并没有附上任何信函，里头就只有这么一本破破烂烂、几乎不堪拿取的书。

我小心翼翼用手指挑开封面，布鲁玛的题赠落款映入眼帘。

绿色的钢笔字，百分之百是她的笔迹，干净、利落，一如她本人的一贯作风。

字迹倒不难辨认：“致卡洛斯，这本小说一路伴随我飞过好多地方，谨以此书纪念我俩在蒙特雷的那段疯狂时光。

容我为自己料事如神的好本事说声抱歉，从一开始我就说了：你的任何举动都不可能令我吃惊。

1996年6月8日。

” 我对布鲁玛的香闺了若指掌：冰箱里存放哪些食物、床单的气息、内衣上头的香水味。

我和系上另两位主管与一名不知怎么勾搭上的学生同列她的入幕之宾。

也和其他几位一样，我心知肚明她趁着赴蒙特雷参加学术研讨会之便，照例谈了一场闪电恋情，以满足虚荣、弥补自己渐逝的青春和两段不顺遂的婚姻，也顺道一圆自从读了《百年孤独》之后便无法自拔的梦想：划独木舟上溯马康多河。

这本书为何在两年之后又回到剑桥？

过去这两年它去了哪里？

假如布鲁玛此刻依然健在，她又会从这些水泥残迹中读出些什么端倪？

我曾夤缘亲抚由威廉·巴特勒·叶芝作序、詹姆士·托兰斯绘制插图的《爱尔兰传说与民间故事集》善本，还有《萨德侯爵及其众亲好友之未刊书札》。

我曾有幸得以捧读若干摇篮本古籍，一一轻启其书页，除了感受其重量，也一尝得天独厚的滋味，但从来没有任何一本书能像眼前这本平装书如此教我深深着迷，它那因受潮而弯曲起翘的纸页，仿佛正张口殷殷召唤着我。

我将书本放回纸袋，收进公文包里，然后作贼似地鬼鬼祟祟抹掉桌面上的泥渣。

接下来整整一个星期，我翻遍布鲁玛的档案，试图从中查出举办单位例行寄发给出席者的与会评论家与作家的通讯簿。

我在一个封面标示着“蒙特雷追忆”的赭红色卷宗里头找到一份名单。

两名参加那次会议的乌拉圭作家的名字都不是卡洛斯，但我还是一一记下他们的联络地址和电子邮件信箱。

虽然我一再告诫自己不该擅自涉入布鲁玛的个人隐私，但同时我也认为：这本古怪透顶的书完全无法从漫漶的水泥残迹中解读合该由她本人接收的讯息——实在应该退还给寄件者。

我暂时把那本书搁在书桌上的阅读架，老实说，一连好几个晚上我都目不转睛盯着它，混杂着好奇与焦虑的心情。

或许因为爱丽丝总是用吸尘器把书房打理得纤尘不染，不只书架顶层，连每块地毯、每吋桌面也丝毫不放过，这本平装书仿佛当场打破整间书房的均衡状态，活像一个叫化子贸然闯进国宴场合。

这本书是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埃梅塞出版社于1946年11月印行。

我花了一些工夫，查出它原属博尔赫斯当年与维奥埃·卡萨雷斯合编的“象牙门”丛刊之一。

在层层泥灰的覆盖之下，该书系特有的帆船图案仍然依稀可辨，底下似乎还有隐隐约约的鱼群，但是

## &lt;&lt;纸房子&gt;&gt;

我并不十分确定。

接下来几天，爱丽丝在阅读架底下铺了一块抹布，防止书上不断剥落的泥灰弄脏了玻璃桌面，而且每天清晨她都会更换新的抹布，如此一丝不苟，怪不得打从她一来帮佣就深得我心。

头几封从墨西哥新里昂市回复的电子邮件完全无法提供任何进一步的消息。

那些与会成员名单、议程、街道图，全是我手上已经取得的。

不过，其中一名乌拉圭作家透漏：有一位名叫卡洛斯·布劳尔的人当时也参加了该次会议。

布劳尔是乌拉圭的藏书家，那位作家还声称曾目睹他搂着布鲁玛一同离开某次晚宴，两人都累得不成人形，想必是在宴会上喝了不少龙舌兰、连跳几支哥伦比亚巴耶那多的后果。

“此事请勿张扬，”他写道，“否则就显得我太口无遮拦了。”

我的脑海浮现一幅画面：风雨欲来的典型墨西哥炎热夜晚，布鲁玛在一座南美大宅院的阳台上挨着烛光翩翩起舞，卖力地证明自己纵使没有半点拉丁血统，照样能跳得有板有眼，她一脸正经，活像一回事。

然后，我仿佛看见她踉踉跄跄地（开开心心地？

），让一个男人牵着手，并肩走在铺着圆卵石的街道上，接着，两人的身影双双隐没在一道黑黝黝的门里。

那位作家还透漏：布劳尔已乔迁到乌拉圭濒临大西洋的罗恰省，从此失去联络，但如果我能等几天，他或许可以设法向一位朋友打听看看。

十五年是一段漫长的岁月，恰恰也是我远离故国来到英国的时间。

每三年，我固定会回布宜诺斯艾利斯一趟，探望母亲、和老朋友叙叙旧，也让自己整个人沉浸在布宜诺斯艾利斯满城满街、各色人等开口闭口全是母语的环境当中，然而我对乌拉圭却几乎一无所知。脑海里只能寻出一丁点模糊的记忆：五岁时曾随父亲登上开往蒙特维的亚的夜班渡轮，再随着父亲下船。

还有一次，某位朋友邀我去埃斯特角城小住几日，但我从未到过罗恰省。

我只大概知道它约略所在的方位。

阿根廷南部海滩，过去不曾给予我雨天的肮脏挡风玻璃的印象。

或许是因为那一大片无边无际的天空、苍劲的风与沙使然，再加上后来经历了那场追索卡洛斯·布劳尔的过程，现在只要有人开口赞美我的藏书，我便会上马联想到从挡风玻璃望出去的罗恰海岸，以至于感到惶惑不安。

每年我总会清出至少五十本书送给学生，即使如此，我的书仍旧无可避免在架上前后挨成两排的窘境；书籍在屋子里无声无息地不断滋生、持续蔓延。

我对此完全束手无策。

我每每自问：到底为什么要保留很久以后才可能稍稍派得上用场、和本行简直八竿子打不着的书籍？

收藏这么一大堆只读过一遍便束之高阁的书，究竟所为何来？

待下回（倘若真下有回的话）再度取下展读，天晓得又是何年何月！

可是，这么说吧：一旦丢掉那本《野性的呼唤》，或者那本让我挥泪告别苦涩青春的《希腊人佐巴》、抑或《战火游魂》，岂不是一并葬送了构筑我童年岁月之一砖一瓦？

至于其他所有随着时光荏苒，逐渐移往书架顶层，从此纹丝不动、默不吭声，忠心镇守着我们心中那方神圣净土的任何一本书就更甭说了。

割舍书籍往往比获得书籍来得加倍困难。

书籍与我们之间以互惠、相忘之契紧紧相系，它们见证我们生命中某个永远不能回首的吉光片羽。

只要书本仍在身边，便依然是我们的一部分。

我曾留意许多人会记下他于某年某月某日读了某部书；他们以此留下私人记录。

还有人借书给别人之前会先在扉页签署自己的姓名、有人会在通讯簿上一一登记哪些书被谁借走，甚至不忘加注日期时间等等。

我还知道有些书主比照图书馆作法，在书上盖章、夹借阅卡。

没有人甘心自己的书一经出借，从此流落在外、迟迟不归。

## &lt;&lt;纸房子&gt;&gt;

我们宁可遗失一枚戒指、弄丢一只手表、或是掉了一把伞，也不情愿一本书从此佚失，纵使我们会永远不会再次阅读那本书，但是光凭着铿锵有声的书名，那些书页仍然保存着久远以前、连自己或许都早已忘却的情感。

归根结底说穿了，藏书量多寡的确大有关系。

我们将它们摆着供人检阅，活像公开展示一副巨大、裸露的脑子，透漏若干卑微的借口与些许虚假的矜持。

我曾认识一位古代语言学教授，他总是借着泡茶煮咖啡的机会，刻意在厨房里多耽搁一会儿，让访客有充裕的时间瞻仰、欣赏他书架上的藏书。

等到确定目的顺利达成，他才会两手捧着托盘、脸上堆满笑容再度现身。

既然同为读书人，只要一逮到机会，我们也会窥探朋友们的藏书，即使当作一项消遣。

有时是因为我们企图从中找出自己一直想读却无能拥有的某本书，有时候则因为我们想弄清楚眼前这家伙的特殊摄食习性。

如果是在自己家里，我们要是让某位来访的同僚独自一人留在客厅里，待回头一瞧，他往往不出所料已站定在书架前、睨着一双眼睛仔细打量咱们的书。

有朝一日，当我们累积的书本数量越来越多，终于冲破一道无形的界线，原本的优越感将全部化为负担，因为从此以往，空间问题将会如影随形、无法摆脱。

早在那本《阴影线》寄达我的手上那一天之前，我已经伤透脑筋，寻思哪儿还能匀出地方再容纳一组新书架。

打从那一刻起，它成了一道挥之不去的恒常警讯。

幸好学校正值考季，我的心思得以暂离那本书。

它兀立在阅读架上，我则必须在自己和布鲁玛的授课工作上两头忙碌。

排山倒海的论文报告、纷至沓来的课堂作业令我丝毫不得喘息。

还好，暑假接踵而至，我决定提前回国探望母亲，顺道也给自己一个机会，把这本书送还给那位男子（当时他对我而言不具任何意义）并顺道告知他布鲁玛的死讯。

老实说，我当然也想藉此探清此人底细。

（二） 一周之后，我已置身布宜诺斯艾利斯。

我赫然发现城里到处充斥玻璃帷幕，变得比从前摩登许多；我的母亲和朋友们却显得较以往更加沮丧，仿佛震耳欲聋的街市的喧嚣、明灭闪烁的灯光霓虹与酒吧里哇啦作响的电视，必须借由居民的意气消沉，才能提供足够的空气喂饱城市肺囊。

## &lt;&lt;纸房子&gt;&gt;

## 媒体关注与评论

关于《纸房子》 傅月庵 之一 萧伯纳说：“人生有两种悲剧，一种是没能得到心之所爱，另一种是得到了。

”（There are two tragedies in life. One is not to get your hearts desire. The other is to get it.）纸房子里的人的悲剧，属于后者。

之二 关于藏书，始终争论不休的一件事是：到底要不要读？

小说家 E. M. 佛斯特相信“读比藏重要”：书中真正重要的，是里面的——文字，生命之美酒——而非装帧或印刷，不在于版本价值，更非藏书狂所引以为珍、未裁切的毛边。

哲学家本雅明（Walter Benjamin）则显然认为“藏比读重要”，甚至说“不读书是藏书家的特征”：曾经有个庸人赞美了一番阿那托尔·法朗士的书房，最后问了一个常见的问题：“法朗士先生，这些书您都读过了吧？

”回答足以说明问题：“还不到十分之一。

我想您也并不是每天都用您的赛佛尔（Severs）瓷器进餐的吧。

” 纸房子里的人既藏且读，把每一本书的书眉、空白之处，都写满了心得。

他不与俗同，他金钱、心力两抛，忧爱结缚，无有解时，悲剧于是几乎注定要发生了。

之三 盖纸房子的方法有二，一种是有形的，你可以不断地购买、收藏各式各样的书籍杂志，被印刷上了文字的纸张，最后四壁皆书，环堵典籍，纸房子渐渐成形；另一种是无形的，你可以不停地阅读到手的书籍，吞噬入目的文字，读到你记忆不堪负荷，于是必须笔记下来，一本、两本……，“搜、读、写”三位一体，然后，有无相通，你亲自设计、只有你能自由进出的纸房子也就宛如人间乐园，巍然耸立了。

之四 纸房子是人间乐园，却超乎人间之外。

原因在于它是以“字纸”搭盖而成的。

字纸有灵，人所尽知。

四方上下曰宇，古往今来曰宙。

生而为人，只要有闲有心，“空间”限制不大，然而，“时间”的拘缚，却为凡人所不免。

时光一逝永不回，往事只能回味。

逝者如斯，谁也没办法。

此世间唯一能穿梭时空，纵横古今无碍的，舍“字纸”无它。

但丁、司马迁早逝矣，但凭借汇聚成《神曲》、《史记》的一张张字纸，两人英灵不泯，音容宛在。

字纸有灵，此所以仓颉造字之日，“天雨粟，鬼夜哭”的原因；字纸有灵，此亦所以纸房子里的人自乐其乐而不能之时，“字纸”便转而成为“咒符”，且是无解的诅咒之缘故。

之五 阅读是一种解码的过程，此一过程，既是销解，也是累积：不停拆解的同时，也在不断地识别，化旧砖为新砖，一块块迭成新墙，造出新屋。

读得越多、越深，造的房子也就越高、越大。

“译码”所凭借的是“系统的记忆”，只是此一系统未必稳定，心理、生理因素，尽皆可能造成影响，一旦系统不稳，译码无能，风吹雨打之下，墙倒屋倾也就不可避免了。

纸房子里的人意外失去其编目索引，已经得到了的“心之所爱”，瞬间消失无踪，满室典籍，一无可解，“你可以得到我的身体，却永远得不到我的真心”，通俗肥皂剧的台词，于是成了字纸迷宫里阴森森的告白了。

之六 贯穿《纸房子》的线索是康拉德（Joseph Conrad）的《阴影线》（The Shadow-Line），康拉德是实，《阴影线》是虚。

如果你也想译码，也想盖起一栋纸房子，或者可以这样想想：“阴影线”之划定，始于“黑暗之心”（Heart of Darkness）。

欲望是更自然、更基本、更有力的，它潜藏在人心之中，与原始自然相呼应，无坚不摧。

“人在爱欲之中，独生独死，独去独来。

苦乐自当，无有代者。



## <<纸房子>>

”顺藤摸瓜，漫漫追索的结局，“恐怖啊！

恐怖啊！

”（the horror! the horror!）于是成为纸屋里的人沉默的遗言，于白纸黑字之间载浮载沉了。

之七 不是很有名却很好的美国小说家萨洛扬（William Saroyan）讲过一个故事：有名少年几乎天天来图书馆报到，却终日望书，只是眺望浏览，并不把书抽取入手。

管理员很好奇，终于忍不住问他：你不读书，整天在这里看什么？

少年回答：太难了，实在读不了。

但书里装满了世界上千奇百怪的事情，这样望望也像是在探险哩。

管理员闻言大笑，那你就看吧。

——阅读是危险的，纸房子或即火宅。

有时候，随缘闲看更安全。

书各有命（Habent sua fata libelli），实在不用担心它会怨你！

## &lt;&lt;纸房子&gt;&gt;

## 编辑推荐

博尔赫斯的继承人 拉美文学的明日巨星，美、英、德、法、意、日等二十余国读者倾情推荐，随书随机赠送精美藏书票一张（全套11张） 一场车祸意外地开启了一趟神秘细腻的阅读之旅……

他用一本又一本书，在大西洋的沙丘上筑起一间纸房子，将自己困在其中…… 一本博尔赫斯充作窗台；一本巴列霍，上头一部卡夫卡，旁边填上康德，再铺上一册海明威的《永别了，武器》当门坎儿；还有科塔萨尔、专写砖头书的巴尔加斯·略萨；巴列一因克兰挨着亚里士多德，加缪和摩洛哥索里砌在一块儿；莎士比亚和马洛，在砂浆簇拥下终于难舍难分；所有这些书都注定要齐力筑起一堵墙，共同形成一道阴影…… 我本以为这是一本说书的故事。

后来才发现，书在这个故事里只是一种被物化了的道具。

更明确一点说，那些书仿佛是在伦敦与拉丁美洲之间搭起的一座桥梁，多明盖兹想告诉我们的，其实是悬在两端的，一个悲惨的、诡异的、爱的故事。

多明盖兹的文字简洁流畅，叙述手法看似平淡，情节铺展却步步为营，从一个剑桥大学女教授布鲁玛的车祸死亡开始，几乎每个段落都藏着神秘玄机，有如一部惊悚的侦探小说。

穿梭其间的经典书名、作家之名、巨细靡遗的注解，以及各种特殊的阅读仪式与偏执的藏书癖好，不但丰富了我们的视野，也给我们阅读旅行的莫大乐趣。

但多明盖兹的终极企图，是透过隐藏其间的人性追逐，结尾的爱情悲剧，嘲讽了学者的傲慢身段、藏书家的僵化思维。

读破万卷书，最难读透的，岂不是人生这部大书！

——季季（作家 / 印刻文学生活志编辑总监） 一部关于“书与人”的曲奇悬疑小说，全篇充满对书的热爱与反思。

从翻开首页起，身为阅读者的我们，即掉入作者所塑造“书能改变人的命运”主轴，并与之一起追寻一本書的出处：一如内文所叙“一个读者，像一个旅行者在—个已然形成的景致中旅游”。

而我们也不由自主地与书中人物—样反问：“‘穷极—生都不可能跑完阅读的旅程’，究竟意义为何？”

做为—个读书人及爱书人，不容错过如此—场与书息息相关的阅读之旅。

——郑栗儿（作家） 《纸房子》以水与火（纸张的宿命大敌）写下了珍本的末日、爱书人的梦魇，而故事里的藏书人布劳尔，则藉此代读者先行了一段绝圣弃智、绝学无忧的旅程：他被藏书宰制；他企图回头驾驭不断膨胀的书之宇宙；他的反扑行动失败。

“要从—本书中解脱，远比获得—本书还要难。

”在我们大处专注器利、小处专注肉体，唯用是务的时世里，从器的耽溺中解脱，也远比获得它们更加不易。

捣毁纸房子，布劳尔即能从此抵达“道”吗？

如果抵达了，那将适合人们的期待吗？

我不知道答案，倘使知道，大约也不会在此时此地编派这些文字了。

所以我要就地停止：诠释是美妙的陷阱，而话语被使用太多，应该把你留给这本言辞安静、情节微妙的无书之书。

或许你看得见纸房子里的人去到的神秘境地，能回头告诉书中困惑的叙事者：越过了阴影线的布劳尔，究竟“是不是幸福快乐”？

——黄丽群（自由时报副刊编辑） 在书架上，我已经把《纸房子》放在卡尔维诺和迪诺·布扎蒂的作品之间。

——亚历山大·梅可·史密斯（畅销书《坚强淑女侦探社》作者） / 纽约时报书评 讽刺、趣味、隽永。

《纸房子》开启—趟神秘细腻的阅读之旅。

从阅读与藏书探讨语义学、哲学，以及个人心灵层次的问题。

书是—个负担？

还是“时光之门”？

## &lt;&lt;纸房子&gt;&gt;

——《波士顿环球论坛报》 《纸房子》是“一间用智慧与魔力建造的房子”，搭配彼德·席斯的插画，带领读者深思“书”的命运：读过的书何时会再被读第二次？

第三次？

长久以来不再阅读的书为何仍然一直摆在书架上？

书该被如何对待？

——《犹他州早报》 卡洛斯·M·多明盖兹从一个类似侦探悬疑氛围的笔触出发，继而导引出一个爱书人对书的激情与疾病，阐述书与读者的命运交替影响的奥秘，引人入胜。

——马德里《理性报》 阿根廷是一个孕育杰出小说家的摇篮，卡洛斯·M·多明盖兹是波赫士、柯达萨、阿尔特、普易……等小说家之后，为阿根廷文学发声的“新声”。

——巴塞隆纳《前锋报》 关于《纸房子》 傅月庵 之一 萧伯纳说：“人生有两种悲剧，一种是没能得到心之所爱，另一种是得到了。

”（There are two tragedies in life. One is not to get your hearts desire. The other is to get it.）纸房子里的人的悲剧，属于后者。

之二 关于藏书，始终争论不休的一件事是：到底要不要读？

小说家E·M·佛斯特相信“读比藏重要”：书中真正重要的，是里面的——文字，生命之美酒——而非装帧或印刷，不在于版本价值，更非藏书狂所引以为珍、未裁切的毛边。

哲学家本雅明（Walter Benjamin）则显然认为“藏比读重要”，甚至说“不读书是藏书家的特征”：曾经有个庸人赞美了一番阿那托尔·法朗士的书房，最后问了一个常见的问题：“法朗士先生，这些书您都读过了吧？

”回答足以说明问题：“还不到十分之一。

我想您也并不是每天都用您的赛佛尔（Severs）瓷器进餐的吧。

” 纸房子里的人既藏且读，把每一本书的书眉、空白之处，都写满了心得。

他不与俗同，他金钱、心力两抛，忧爱结缚，无有解时，悲剧于是几乎注定要发生了。

之三 盖纸房子的方法有二，一种是有形的，你可以不断地购买、收藏各式各样的书籍杂志，被印刷上了文字的纸张，最后四壁皆书，环堵典籍，纸房子渐渐成形；另一种是无形的，你可以不停地阅读到手的书籍，吞噬入目的文字，读到你记忆不堪负荷，于是必须笔记下来，一本、两本……，“搜、读、写”三位一体，然后，有无相通，你亲自设计、只有你能自由进出的纸房子也就宛如人间乐园，巍然耸立了。

之四 纸房子是人间乐园，却超乎人间之外。

原因在于它是以“字纸”搭盖而成的。

字纸有灵，人所尽知。

四方上下曰宇，古往今来曰宙。

生而为人，只要有闲有钱有心，“空间”限制不大，然而，“时间”的拘缚，却为凡人所不免。

时光一逝永不回，往事只能回味。

逝者如斯，谁也没办法。

此世间唯一能穿梭时空，纵横古今无碍的，舍“字纸”无它。

但丁、司马迁早逝矣，但凭借汇聚成《神曲》、《史记》的一张张字纸，两人英灵不泯，音容宛在。

字纸有灵，此所以仓颉造字之日，“天雨粟，鬼夜哭”的原因；字纸有灵，此亦所以纸房子里的人自乐其乐而不能之时，“字纸”便转而成为“咒符”，且是无解的诅咒之缘故。

之五 阅读是一种解码的过程，此一过程，既是销解，也是累积：不停拆解的同时，也在不断地识别，化旧砖为新砖，一块块迭成新墙，造出新屋。

读得越多、越深，造的房子也就越高、越大。

“译码”所凭借的是“系统的记忆”，只是此一系统未必稳定，心理、生理因素，尽皆可能造成影响，一旦系统不稳，译码无能，风吹雨打之下，墙倒屋倾也就不可避免了。

纸房子里的人意外失去其编目索引，已经得到了的“心之所爱”，瞬间消失无踪，满室典籍，一无可解，“你可以得到我的身体，却永远得不到我的真心”，通俗肥皂剧的台词，于是成了字纸迷宫里阴森森的告白了。

## <<纸房子>>

之六 贯穿《纸房子》的线索是康拉德（Joseph Conrad）的《阴影线》（The Shadow-Line），康拉德是实，《阴影线》是虚。

如果你也想译码，也想盖起一栋纸房子，或者可以这样想想：“阴影线”之划定，始于“黑暗之心”（Heart of Darkness）。

欲望是更自然、更基本、更有力的，它潜藏在人心之中，与原始自然相呼应，无坚不摧。

“人在爱欲之中，独生独死，独去独来。

苦乐自当，无有代者。

”顺藤摸瓜，漫漫追索的结局，“恐怖啊！

恐怖啊！

”（the horror! the horror!）于是成为纸屋里的人沉默的遗言，于白纸黑字之间载浮载沉了。

之七 不是很有名却很好的美国小说家萨洛扬（William Saroyan）讲过一个故事：有名少年几乎天天来图书馆报到，却终日望书，只是眺望浏览，并不把书抽取入手。

管理员很好奇，终于忍不住问他：你不读书，整天在这里看什么？

少年回答：太难了，实在读不了。

但书里装满了世界上千奇百怪的事情，这样望望也像是在探险哩。

管理员闻言大笑，那你就看吧。

——阅读是危险的，纸房子或即火宅。

有时候，随缘闲看更安全。

书各有命（Habent sua fata libelli），实在不用担心它会怨你！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